工作经历及同意报考证明

（模板）

长沙县教育局：

兹有 同志（男，女）（身份证号码： ），于 年 月至 年 月，在我学校担任 年级 班 学科教学及 工作。

同意其报考长沙县中小学教师岗位，特此证明。（此证明限参加长沙县教育局2018年公开招聘教师资格审查时使用）。

（公章）

单位联系电话：

2018年 月 日

注：本《工作经历及同意报考证明》需提供现阶段的任教学段和岗位，若目前任教学段与报考学段不一致的，则不符合报考条件。